

证券代码：001896

证券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25-32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豫能控股，证券代码：001896）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7 月 14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自查、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依照规定开展了自查，并致函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函询，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对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未发现公司及有关人员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

（二）公司主营业务为火力发电，目前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和销售未出现大幅波动，公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三）经函询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除了已经披露的事项外，未发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对豫能控股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

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结论及风险提示

（一）公司经自查，未发现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豫能台前 2×1000MW 煤电项目获得核准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30），上述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2 日披露了《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31），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盈利 9,500.00 万元 - 12,000.00 万元，不存在应修正情况。

（四）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向控股股东的核实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7 月 15 日